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众合科技”)于2023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于5月15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<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，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。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及2023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尚未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，公司正积极推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工作。

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则，持续推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，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